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HH

NGAI HING HONG COMPANY LIMITED

毅興行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7)

網址：<http://www.nhh.com.hk>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業績報告

毅興行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客戶合約之收益	3	1,852,680	1,995,313
銷售成本	6	(1,659,821)	(1,741,381)
毛利		192,859	253,932
租金收入	4	7,442	6,603
其他收益－淨額	5	19,634	16,101
分銷成本	6	(77,352)	(80,493)
行政支出	6	(109,764)	(115,706)
經營溢利		32,819	80,437
財務收益		1,043	553
財務費用		(19,165)	(14,561)
財務費用－淨額	7	(18,122)	(14,008)
除稅前溢利		14,697	66,429
稅項支出	8	(3,419)	(16,307)
本年溢利		11,278	50,122
以下人士應佔：			
公司股東		7,806	46,171
非控制權益		3,472	3,951
		11,278	50,122
本年度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溢利 (以每股港仙計)			
－基本及攤薄	10	2.11	12.51

綜合合併收益表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本年溢利	<u>11,278</u>	<u>50,122</u>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期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之除稅後重估收益	1,687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之 公允價值虧損	(323)	—
期後可被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		
匯兌差額	<u>(21,336)</u>	<u>14,684</u>
本年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u>(19,972)</u>	<u>14,684</u>
本年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u>(8,694)</u>	<u>64,806</u>
綜合(虧損)/收益總額歸屬於：		
— 公司股東	(11,746)	60,679
— 非控制權益	<u>3,052</u>	<u>4,127</u>
	<u>(8,694)</u>	<u>64,806</u>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278	129,14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6,000	18,399
投資物業		159,973	141,380
無形資產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1,677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2,000
遞延稅項資產		10,018	7,497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裝修預付款及按金		1,503	3,635
		<u>307,449</u>	<u>302,054</u>
流動資產			
存貨		319,251	290,158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11	234,446	284,292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按金		29,431	19,466
可收回稅項		560	110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35,135	35,799
現金及銀行結餘		93,601	117,716
		<u>712,424</u>	<u>747,541</u>
總資產		<u>1,019,873</u>	<u>1,049,595</u>
權益			
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6,920	36,920
股本溢價		62,466	62,466
其他儲備		37,302	57,948
保留溢利		352,031	351,881
		<u>488,719</u>	<u>509,215</u>
非控制權益		<u>23,874</u>	<u>24,826</u>
權益總額		<u>512,593</u>	<u>534,041</u>

	附註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723	6,917
修復成本撥備		—	884
		<u>6,723</u>	<u>7,801</u>
		-----	-----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12	56,979	86,059
其他應付款、已收訂金及預提費用		28,913	38,213
銀行借貸		406,977	375,529
衍生金融工具		74	—
應付稅項		7,614	7,952
		<u>500,557</u>	<u>507,753</u>
		-----	-----
總負債		<u>507,280</u>	<u>515,554</u>
		-----	-----
總權益及負債		<u>1,019,873</u>	<u>1,049,595</u>
		=====	=====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允價值列賬的經重估投資物業、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包括衍生工具)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

(a) 採納新準則、對準則的修改和詮釋之影響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一併應用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之修訂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之修訂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附註2)，本集團已更改其會計政策並作出若干修訂。上文所列的大多數其他修訂對於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目前及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b) 以下為已公佈但並非於自截至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長期權益(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特性(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¹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	更新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 ²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大的定義 ²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1)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的年報期間生效

(2)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的年報期間生效

(3)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的年報期間生效

(4) 仍未確定

本集團已完成就此等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進行評估。此等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以下列載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由於經營及融資租賃之區分被剔除，故其將導致絕大部份租賃由承租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根據該項新訂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金融負債均予以確認。唯一例外是短期及低價值之租賃。

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出租人租賃權利與義務的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然而，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取而代之，除非使用若干務實權宜方法，否則承租人將按與現有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類似的方式對所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即於租約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及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初始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未付餘額所產生的利息費用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現有政策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賃費用。作為務實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賃費用將繼續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目前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新會計模式的應用預計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增加，並影響租賃期間綜合收益表中的費用確認時間。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為9,156,000港元。於該等承擔中，1,227,000港元與短期及低價值租賃有關，兩者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支出。

就其餘租賃承擔而言，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7,315,000港元。由於將部分負債呈列為流動負債，故流動資產淨值將減少3,551,000港元。

本集團將自法定採納日期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應用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方法且將不會於初始採納前重列年度比較款項。

預期並無尚未生效之其他新訂、修訂或經修訂之準則會對本集團之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造成影響。

2. 會計政策改變

本附註詮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a) 對財務報表之影響

下表呈列就各報表項目確認之調整。不受變動影響之報表項目不包括在內。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按原先呈列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摘錄)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000	(2,000)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	2,000	—	2,000
遞延稅項資產	7,497	84	—	7,581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284,292	(367)	—	283,92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917	(6)	—	6,91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已收訂金 及預提費用－合約負債	6,613	—	(6,613)	—
其他應付款、已收訂金 及預提費用－已收訂金	—	—	6,613	6,613
權益				
保留溢利	351,881	(272)	—	351,609
非控制權益	24,826	(5)	—	24,82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儲備	1,310	(1,310)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儲備	—	1,310	—	1,310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工具取消確認、財務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規則。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及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之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7.2.15)及(7.2.26)條之過渡要求，比較數字並未重列。

(i)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原先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因為有關投資乃持作長期策略性投資，並預期不會於短期至中期內出售。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公允價值為2,000,000港元之資產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及累計公允價值收益1,310,000港元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儲備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儲備。

對本集團的財務負債會計並無影響。

(ii)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兩類財務資產須遵守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貿易應收款；及
-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財務資產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該等資產類別各自之減值方法。減值方法變動對本集團之保留溢利及權益的變動影響已於以上附註2(a)之列表內披露。

短期按金及現金及現金等額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規定，惟已識別之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式計量預期信貸損失，該方法就所有貿易應收款使用年限預期損失備抵。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在此基礎上，已就貿易應收款釐定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之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虧損撥備按與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有關之假設計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本集團過往歷史、現時市況及前瞻性估計時使用判斷，以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之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虧損撥備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的年初減值準備的對賬如下：

	貿易應收款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 透過年初保留溢利重列的金額	(4,389) <u>(367)</u>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計算的年初貿易應收款虧損撥備	<u><u>(4,756)</u></u>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財務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財務資產包括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已評估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而減值方法變動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故無就此重列期初虧損撥備。

(c)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處理收入確認，並確立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關實體與客戶所訂立合約產生之收入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等有用資料之原則。收入在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並因而有能力主導貨品或服務之用途及從中取得利益時確認。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變更及於綜合財務報表已確認金額之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採納經修訂追溯應用，根據該應用，首次應用之累計影響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調整至保留盈利之期初結餘，而比較數字並無重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的條款，並因此改變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呈列。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已收訂金6,613,000港元已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並包括在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中。

除披露改變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客戶合約之收入及分部資料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售貨品	1,852,680	1,994,880
提供物流服務	—	433
	<u>1,852,680</u>	<u>1,995,313</u>

本集團於某一時間點錄得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

關於客戶合約之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關於客戶合約之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已列入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之合約負債	<u>4,053</u>

下表顯示本報告期間內就結轉合約負債確認的收入金額。

	2019 千港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入	<u>6,613</u>

當中並無一年或以上的原預計期間而未完成或部分未完成履約責任。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塑膠原料、色粉、着色劑、混料和工程塑料之製造及買賣。

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首席經營決策者審視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決定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首席經營決策者從經營性質及產品角度考慮業務，當中包括塑膠原料之買賣（「貿易」）；着色劑、色粉及混料之製造及買賣（「着色劑」）、工程塑料之製造及買賣（「工程塑料」）及其他業務活動（「其他」）。

每一經營分部代表一策略性業務單位，並由不同之業務單位主管管理。分部間銷售按照公平交易原則的相對等條款進行。向首席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計量方法與綜合財務報表內方法一致。

首席經營決策者據對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包括企業支出)的計量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方式與綜合財務報表相符。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提供給首席經營決策者之可呈列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千港元	着色劑 千港元	工程塑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 分部總銷售	1,392,245	299,667	218,008	—	1,909,920
— 分部間銷售	(55,143)	(1,963)	(134)	—	(57,240)
外部客戶收益	<u>1,337,102</u>	<u>297,704</u>	<u>217,874</u>	<u>—</u>	<u>1,852,680</u>
經營(虧損)/溢利	<u>(12,857)</u>	<u>15,365</u>	<u>19,130</u>	<u>11,181</u>	<u>32,819</u>
財務收益	104	934	5	—	1,043
財務費用	(16,242)	(1,227)	(1,508)	(188)	(19,165)
除稅前(虧損)/溢利	<u>(28,995)</u>	<u>15,072</u>	<u>17,627</u>	<u>10,993</u>	<u>14,697</u>
其他資料：					
非流動資產增加(除金融 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	732	3,461	5,058	76	9,3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22	7,933	9,043	516	18,41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357	186	32	78	653
存貨減值準備－淨額	4,074	45	24	741	4,884
貿易應收款虧損撥備	114	10	10	(8)	126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	(1,695)	—	—	—	(1,695)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u>405</u>	<u>(1,364)</u>	<u>—</u>	<u>(15,050)</u>	<u>(16,009)</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提供給首席經營決策者之可呈列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千港元	着色劑 千港元	工程塑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431,322</u>	<u>301,566</u>	<u>143,505</u>	<u>143,480</u>	<u>1,019,873</u>
總資產					<u><u>1,019,873</u></u>
分部負債	<u>(55,540)</u>	<u>(27,072)</u>	<u>(13,735)</u>	<u>(3,956)</u>	<u>(100,303)</u>
借貸	<u>(357,672)</u>	<u>(23,275)</u>	<u>(26,030)</u>	<u>—</u>	<u>(406,977)</u>
總負債	<u><u>(413,212)</u></u>	<u><u>(50,347)</u></u>	<u><u>(39,765)</u></u>	<u><u>(3,956)</u></u>	<u><u>(507,280)</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提供給首席經營決策者之可呈列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千港元	着色劑 千港元	工程塑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 分部總銷售	1,491,695	327,781	239,759	441	2,059,676
— 分部間銷售	<u>(60,217)</u>	<u>(3,051)</u>	<u>(1,087)</u>	<u>(8)</u>	<u>(64,363)</u>
外部客戶收益	<u>1,431,478</u>	<u>324,730</u>	<u>238,672</u>	<u>433</u>	<u>1,995,313</u>
經營溢利	<u>37,138</u>	<u>12,536</u>	<u>25,258</u>	<u>5,505</u>	<u>80,437</u>
財務收益	95	444	14	—	553
財務費用	<u>(11,539)</u>	<u>(1,247)</u>	<u>(1,570)</u>	<u>(205)</u>	<u>(14,561)</u>
除稅前溢利	<u>25,694</u>	<u>11,733</u>	<u>23,702</u>	<u>5,300</u>	<u>66,429</u>
其他資料：					
非流動資產增加(除金融 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	827	12,352	11,150	422	24,7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77	6,763	8,655	513	16,80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374	195	32	78	679
存貨減值準備－淨額	323	2,171	1,005	—	3,499
貿易應收款虧損撥備	—	58	—	1,130	1,188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	(1,834)	—	—	—	(1,83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u>171</u>	<u>(238)</u>	<u>—</u>	<u>(12,630)</u>	<u>(12,697)</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提供給首席經營決策者之可呈列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千港元	着色劑 千港元	工程塑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50,909	307,647	161,283	129,756	1,049,595
總資產					<u>1,049,595</u>
分部負債	(89,916)	(26,946)	(19,257)	(3,906)	(140,025)
借貸	(315,947)	(23,810)	(27,896)	(7,876)	(375,529)
總負債	<u>(405,863)</u>	<u>(50,756)</u>	<u>(47,153)</u>	<u>(11,782)</u>	<u>(515,554)</u>

本實體以香港為基地。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香港之外部客戶收益約為950,76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87,243,000港元)，而來自其他地區(主要為中國內地)之外部客戶收益約為901,91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008,07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位於香港之非流動資產約為179,0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69,796,000港元)，而位於其他地區(主要為中國內地)之此等非流動資產約為116,70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22,761,000港元)。

4. 租金收入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租金收入	<u>7,442</u>	<u>6,603</u>

可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之相關開支合共約36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656,000港元)。

5. 其他收益－淨額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收益	16,009	12,697
持作買賣用途之外匯遠期合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 已實現	1,769	1,834
－ 未實現	(74)	—
出售一附屬公司收益	—	398
政府補助(附註)	1,418	1,148
外匯收益淨額	481	24
其他	31	—
	<u>19,634</u>	<u>16,101</u>

附註：

根據中國內地當地政府政策，本集團就於若干中國內地地區之經營從中國內地當地政府機構收取合共人民幣1,248,000元(等值約1,41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64,000元(等值約1,148,000港元))並無附帶任何條件之現金政府補助以支援其經營。

6.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不包括生產成本)	1,561,561	1,646,42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653	679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310	2,285
— 非核數服務	603	5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414	16,808
貿易應收款虧損撥備	126	1,188
存貨減值準備－淨額	4,884	3,4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7)	(108)
僱員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131,149	138,160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10,450	9,361
維修及保養開支	4,038	5,850
運輸及包裝開支	26,137	30,164
差旅及辦公室開支	9,141	9,323
水電開支	13,782	15,215
其他費用	63,756	58,192
	<u>1,846,937</u>	<u>1,937,580</u>
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支出總額	<u>1,846,937</u>	<u>1,937,580</u>

代表：

銷售成本	1,659,821	1,741,381
分銷成本	77,352	80,493
行政支出	109,764	115,706
	<u>1,846,937</u>	<u>1,937,580</u>

7. 財務收益和費用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財務收益：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043	553
	<u>1,043</u>	<u>553</u>
財務費用：		
— 銀行借貸之利息	(17,013)	(13,086)
— 融資業務之外匯收益淨額	(2,152)	(1,475)
	<u>(19,165)</u>	<u>(14,561)</u>
財務費用－淨額	<u>(18,122)</u>	<u>(14,008)</u>

8. 稅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二零一八年：百分之十六點五)計算撥備。中國內地稅項乃根據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及經營之附屬公司之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百分之二十五(二零一八年：百分之二十五)之稅率計算，除本集團一所位於東莞之附屬公司獲認證為高新科技企業並可享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連續三年百分之十五之優惠稅率。此附屬公司可於優惠稅務期完結後再申請此項優惠稅務安排。

綜合收益表之稅項支出為：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		
香港利得稅	2,113	2,011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4,892	16,154
上年度撥備(超額)/不足	(362)	96
	<u>6,643</u>	<u>18,261</u>
遞延稅項	<u>(3,224)</u>	<u>(1,954)</u>
	<u><u>3,419</u></u>	<u><u>16,307</u></u>

9. 股息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未有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1.0港仙)	—	3,692
不擬派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2.0港仙)	—	7,384
	<u>—</u>	<u>11,076</u>

附註：

-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宣佈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共3,692,000港元。此項股息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中分配。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共7,384,000港元。此項擬派股息並無於本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但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中分配。
-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

10.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9	2018
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u>7,806</u>	<u>46,171</u>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369,200,000</u>	<u>369,2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2.11</u>	<u>12.51</u>

攤薄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1.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	217,103	266,367
減：應收款減值撥備	<u>(4,760)</u>	<u>(4,389)</u>
	212,343	261,978
應收票據	<u>22,103</u>	<u>22,314</u>
	<u>234,446</u>	<u>284,292</u>

貿易應收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港元	70,042	80,686
人民幣	113,417	143,429
美元	<u>33,644</u>	<u>42,252</u>
	<u>217,103</u>	<u>266,367</u>

貿易應收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約。

由於本集團擁有大量之客戶群，所以貿易應收款並無信貸過份集中之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的信貸期為三十至九十日，其餘以信用狀或銀行承兌匯票方式進行。

應收票據之到期日主要為一百八十日內，並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港元	1,843	1,211
美元	3,904	3,507
人民幣	16,356	17,596
	<u>22,103</u>	<u>22,314</u>

應收票據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約及最近並無應收票據之拖欠記錄。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將約10,66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997,000港元)的銀行承兌匯票貼現予銀行以換取現金。有關交易已列為抵押化的銀行墊款。

在報告日期，信用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每類應收款的賬面價值(二零一八年：相同)。除貼現予銀行以換取現金的銀行承兌匯票外，本集團不持有任何作為抵押的擔保品。

12.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0-90日	55,454	84,434
91-180日	13	111
超過180日	1,512	1,514
	<u>56,979</u>	<u>86,059</u>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港元	114	3,402
人民幣	23,962	39,211
美元	32,903	43,446
	<u>56,979</u>	<u>86,059</u>

13.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u>1,221</u>	<u>2,550</u>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有關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少租賃付款：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一年內	4,834	6,391
一年後但不遲於五年	<u>4,322</u>	<u>8,559</u>
	<u>9,156</u>	<u>14,950</u>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本集團就一工業大廈建築物與一中國內地地方政府代理機構簽署一為期五年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合約，最低租金為每平方米人民幣8.5元。於不可撤銷租賃期間內，本集團需確保從此地區之商業經營向該中國內地地方政府繳納每年最低人民幣3,000,000元（等值約3,409,000港元）之稅項（包括企業所得稅及增值稅）。任何未足額之承擔稅項需以現金形式向該中國內地地方政府代理機構支付。上述之租賃承擔只包括基本租金承擔，並不包括當未來稅項未達預設水平之額外應付租金承擔（如有），因此等額外租賃金額未能預先估算。

14. 或有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一客戶就所謂的不合格產品提出人民幣5,000,000元（等值約5,682,000港元）的申索。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該客戶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作出之判決向浙江省溫嶺市人民法院（「法院」）提出上訴（「上訴」）。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法院已作出判決並駁回上訴。

派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出席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之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回顧年度內,油價雖由大幅下滑轉趨平穩,但仍較去年度錄得跌幅,導致塑膠原料價格亦有所下跌。宏觀經濟方面,中美貿易戰火陰霾密布,爭端短期內難以化解,貿易局勢受到衝擊,而人民幣匯價波動及國內生產成本上升亦為企業增添壓力。嚴峻經營環境直接影響企業對經濟前景之展望,為了成功爭取訂單,產品價格競爭更為激烈,企業利潤減少。客戶採取低存貨策略之同時,本集團亦採取較審慎接單策略,以減輕壞賬風險,加上借貸成本增加及價格調整等負面因素影響,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全年,本集團之總營業額為1,852,68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995,313,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百分之七點一。

面對挑戰重重之經營環境,本集團嚴格執行成本控制措施,但整體毛利及毛利率仍分別下降百分之二十四點一至192,85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53,932,000港元)及二點三個百分點至百分之十點四。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7,80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公司股東應佔溢利46,171,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2.11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盈利12.51港仙)。

為保留充裕資金以發展業務,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末期股息。

在本集團的三大業務中,着色劑、色粉及混料業務於年內表現較為突出。中國內地政府推出大規模減稅降費措施,全年減稅規模將達人民幣兩萬億元,目標穩定增長及就業,刺激內需市場。本集團策略地加強生產高質量衛浴產品及持續增加食品包裝市場相關產品的內銷市場份額,以及積極控制成本,改善各廠房的營運效益。然而,汽車應用及電動車相關產品銷售表現無可避免地受環球經濟疲弱及中美貿易談判僵局所影響。憑藉本集團得宜策略,有關業務營業額錄得297,704,000港元,毛利率較去年輕微減少一個百分點,除稅前盈利則錄得百分之二十八點五大幅增長。此外,本集團關注到國內物聯網智能家居市場需求強勁,已積極開拓相關市場業務,開闢新收入渠道及客戶群。

回顧年內，塑膠原料價格持續下滑，下半年塑膠原料價格跌幅擴大，油價下跌等不利因素持續影響對工程塑料業務之利潤，加上國內市場需求疲弱，對該業務帶來影響，營業額錄得217,874,000港元，毛利率則錄得一點二個百分點之跌幅，除稅前盈利較去年減少百分之二十五點六至17,627,000港元。鑑於環球貿易情況，本集團策略地發展其他出口市場。與時同時，本集團致力豐富產品組合及積極與終端客戶接洽，均有助本集團保持穩定收入。未來，本集團將沿用此策略，穩步開拓與終端客戶合作機會，為本集團開闢新收入渠道。

本集團與蜚聲國際的連鎖快餐店接洽之經營模式合作成熟，大宗訂單維持穩定數量，亦有效減低存貨風險。然而，中美貿戰嚴重影響出口市場，經營環境轉差，客戶下單普遍轉趨保守，加上受聯儲局於上半年加息以致經營成本上升影響，塑膠原料貿易業務之營業額減少百分之六點六至1,337,102,000港元，毛利率則下跌約二點四個百分點，並錄得除稅前虧損。除了持續執行嚴格的控制成本措施，本集團將繼續與現有客戶保持緊密聯繫，並善用其競爭優勢，以內銷市場為主的日常產品為推廣重點，保持業務穩定增長。

展望

展望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及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儘管全球及國內經濟不明朗因素依然存在，亦見若干有利條件為行業提供機遇，例如油價回復穩定及利息掉頭向下，管理層對未來發展持審慎樂觀態度。

業務發展方面，除了繼續生產傳統家電產品及與大型玩具商等保持穩定關係外，亦增加直接與終端客戶接洽的機會，投放資源發掘更多衛浴產品終端客戶，以配合國家推動內銷市場的政策。同時，本集團亦加強開發食品接觸產品，包括分間專用車間生產及包裝，投資專用水冷卻系統，讓對色母衛生要求高之客戶建立信心，從而提高本集團在食品、藥品、化妝品行業之銷售。

此外，5G帶來萬物互聯時代，為不同行業帶來商機。本集團亦有適時跟蹤市場動向，為開闢更多新收入來源做好準備。本集團策略地與新技術方合作，共同投入研發資源，推行發展5G及智能家居等高增值、高毛利產品。

另一方面，為了做好風險管理減低中美貿戰之影響，本集團積極拓展大灣區市場，同時抓住各地市場的發展機遇，為本集團帶來長期而穩定的收入，提高整體的盈利表現。

成本控制方面，本集團繼續嚴格執行成本控制措施，包括降低行政、分銷費用以及生產成本。另外，本集團亦積極改善及提升整體行政效率，加強集團營運效益。

本集團成立至今近五十年，經歷無數經濟週期，落實可持續發展全賴本集團專業管理團隊於行業具有多年豐富的經驗，帶領本集團克服種種挑戰。本集團會誠如以往採取穩健的業務策略和審慎的理財方針，竭盡所能實現長期穩定增長，為股東帶來長遠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流動現金及主要銀行提供銀行貸款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動用銀行貸款額度約586,659,000港元，經已動用合共約397,328,000港元，該等貸款乃由本公司發出的擔保及本集團擁有之若干中國內地及香港租賃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受限制的銀行存款之法定抵押作擔保。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93,601,000港元。根據銀行貸款總額約406,977,000港元及股東資金約488,719,000港元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資產比率約為百分之八十三點三。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借貸及銀行結存主要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本集團的採購主要以美元計算。本集團不時密切監察匯率波動情況及透過對沖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匯率波動風險。

為管理營運帶來之外匯風險，本集團訂立外匯遠期合約。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兌現之遠期合約之承擔如下：

	2019 千港元	2018 千港元
沽售港元以買入美元	<u>156,000</u>	<u>148,200</u>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合共約659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個別僱員之表現而制訂，並每年定期檢討。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一個獎勵計劃，以鼓勵員工增加對公司之貢獻，惟須視本集團之溢利及僱員之表現而定。本集團不同地區之僱員亦獲提供社會或醫療保險以及公積金計劃。

釐定董事薪酬之標準

本集團之薪酬理念亦適用於本公司董事。在釐定董事薪酬水平時，本公司除了參考市場基準外，亦考慮個人能力、貢獻及公司的負擔能力。適當之福利計劃亦提供予董事，跟提供予本集團其他員工之福利相約。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贖回其股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已於期內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自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的標準。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之規定在適當時間登載及寄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建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在擴大本公司的業務中，該常規及程序為風險管理之重要元素。本公司著重維持及執行優良、穩健及有效的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架構。

除下文所述的偏離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所載列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根據守則定義）之職能應分開，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董事」）/ 董事會（「董事會」）尚未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責乃由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共同擔任。董事會認為，該安排讓各位擁有不同專業的執行董事共同決策，亦可貫徹執行本公司之政策及策略，故符合本集團利益。展望未來，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該安排之成效，及考慮於適當時候委任行政總裁。

審核委員會及業績審閱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就集團審計範圍內的事項擔任董事會與公司核數師之間的重要橋樑。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公司外部審核工作，以及內部監控與風險評估等方面的效能。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偉志先生、陳秩龍先生及程如龍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方法，並與董事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

本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合併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經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等同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這方面的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保證業務，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亦不就該業績公告提供任何保證。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聯交所之規定擬定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偉志先生、陳秩龍先生及程如龍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許世聰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負責確保正式及具透明度之薪酬政策制訂程序，以監管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薪酬委員會考慮之因素包括可比較公司之薪金水平、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投入之時間及職責等。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舉行一次會議以評估表現及審閱高級管理人員每年之薪酬及獎金。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年度止，薪酬委員會已召開了三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根據聯交所規定的職權範圍成立。提名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偉志先生、陳秩龍先生及程如龍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許世聰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負責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合（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變更向董事會提出意見；識別具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個人及就獲提名成為董事的個人作出篩選或向董事會作出選擇建議；評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有關董事的委任或再委任及董事的接任計劃之相關事項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不時檢討董事會之組成，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以及服務年期。

提名委員會每年最少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合舉行一次會議。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就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合（包括技術、知識及經驗）召開了三次會議。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根據守則規定的職權範圍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偉志先生、陳秩龍先生及程如龍先生）組成。

企業管治委員會負責發展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實施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進修；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就法律及規則的合規性要求的政策及實施；發展、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檢討本集團就守則的合規性及本公司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企業管治委員會每年最少就企業管治功能舉行一次會議。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企業管治委會已就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本集團員工之企業管治培訓安排召開了三次會議。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全年業績公佈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nhh.com.hk>)登載。年報將於稍後時間寄發予股東，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nhh.com.hk>)

代表董事會
毅興行有限公司*
主席
許世聰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之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即許世聰先生（主席）、許國光先生、吳志明先生、許人權先生、許文偉先生及許人龍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偉志先生、陳秩龍先生及程如龍先生。